

证券代码：603018

证券简称：华设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5

##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 股东会有关情况

#####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2.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9日

##### 3. 股权登记日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018 | 华设集团 | 2025/12/24 |

####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1. 提案人：杭州中易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1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3.001%股份的股东杭州中易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2025年12月15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收到公司单独持股 3.001% 的股东杭州中易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委托人楼沈永先生当面提交的《关于向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及相关附件材料，增加《关于选举黄擎洲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截至提案函出具之日，杭州中易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单独持有公司 3.001% 的股份，提案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有关规定，提案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且临时提案于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提案内容及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12 月 29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 9 号公司 E3 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 (四) 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b>非累积投票议案</b> |                           |            |
| 1              |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 √          |
| 2.01           |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 √          |
| 2.02           | 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          |
| 2.03           |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          |
| 2.04           |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 √          |
| 2.05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          |
| 2.06           | 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 √          |
| 2.07           | 核心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办法            | √          |
| <b>累积投票议案</b>  |                           |            |
| 3.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5)人   |
| 3.01           | 杨卫东                       | √          |
| 3.02           | 胡安兵                       | √          |
| 3.03           | 姚宇                        | √          |
| 3.04           | 侯力纲                       | √          |
| 3.05           | 徐一岗                       | √          |
| 3.06           | 黄擎洲                       | √          |
| 4.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3)人 |
| 4.01           | 郑国华                       | √          |
| 4.02           | 高阳                        | √          |
| 4.03           | 新夫                        | √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

##### 2、特别决议议案：1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00-3.06、4.00-4.03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杭州中易坤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向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及相关附件材料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    |    |
| 2.00 |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    |    |    |
| 2.01 |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    |    |    |
| 2.02 | 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    |    |
| 2.03 |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    |    |
| 2.04 |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    |    |    |
| 2.05 |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    |    |
| 2.06 | 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    |    |    |

|       |                |  |  |  |
|-------|----------------|--|--|--|
| 2. 07 | 核心员工跟投创新业务管理办法 |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3. 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3. 01 | 杨卫东         |     |
| 3. 02 | 胡安兵         |     |
| 3. 03 | 姚宇          |     |
| 3. 04 | 侯力纲         |     |
| 3. 05 | 徐一岗         |     |
| 3. 06 | 黄擎洲         |     |
| 4. 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4. 01 | 郑国华         |     |
| 4. 02 | 高阳          |     |
| 4. 03 | 新夫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